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新聞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新行字第1070004896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臺中市政府新聞局107年第二梯次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申請須知。

依據：臺中市政府補助及協助拍片取景辦法第七條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局為行銷臺中市城市意象，依前開辦法補助影視業者至本市拍片取景。影片內容可彰顯或形塑臺中元素及城市意象之內涵，對於行銷本市有正面效益且劇情內容與本市具相關聯性均可申請，相關申請辦法詳見「臺中市政府補助及協助拍片取景辦法」及「臺中市政府新聞局107年第二梯次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申請須知」。

二、收件期間、地址、收件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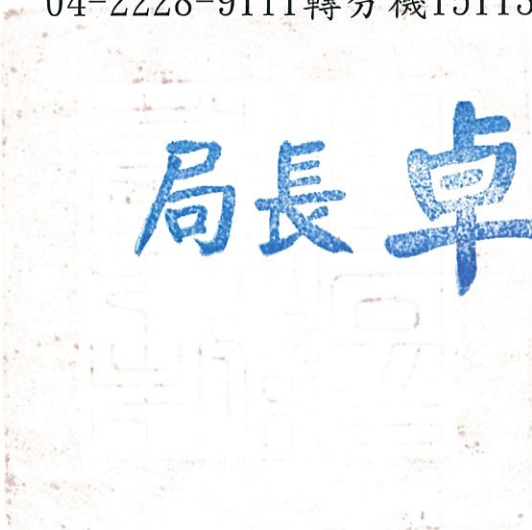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收件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07年6月29日(週五)止，請於截止日下午5時前送達本局(非郵戳為憑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受理時間必要時本局得隨時調整。

(二)收件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文心樓8樓。

(三)收件人：臺中市政府新聞局 影視發展科 鄧昭彥先生

三、前開辦法及申請須知請上本局官網(<http://www.news.taichung.gov.tw>)影視輔導專區—影視補助，或於上班時間(週一至週五08:00-17:30)洽本案聯絡人：

臺中市政府新聞局影視發展科鄧昭彥先生，洽詢電話
04-2228-9111轉分機15113。



局長卓冠廷